**项目需求**

**一、项目背景**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住建部办公厅《关于推进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办环资[2017]1778号）要求，为加快我市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推进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促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循环利用，弥补城市绿色发展短板，助推新型城镇化建设，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在上述背景下为进一步提升我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加快推动垃圾处理能力建设，切实解决设施严重不足的问题。西青区人民政府严格按照市人民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积极推动西青综合处理厂地块的规划建设工作。就垃圾处理厂选址地块展开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主要以对地块的用地使用控制和环境容量控制、建筑建造控制、市政工程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配套，以及交通活动控制和环境保护规定为主要内容，应用指标量化、条文规定、图则标定等方式对各控制要素进行定性、定量、定位和定界的控制和引导。该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是垃圾综合处理厂建设的重要环节和先行工作。

**二、具体需求**

**1、规划地点及范围**

本次规划项目所在地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王稳庄镇东南部，紧邻津南地界，占地约66.7公顷。

**2、规划内容**

2.1编制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细分导则及城市设计导则；

2.2 确定项目的主导功能，用地性质以及规模、开发控制的容积率、绿地率等控制指标，并提出土地相容性要求，确定建筑控制高度；

2.3 确定公共绿地面积、位置，确定公益性公共设施、配套公共设施规模和要求，提出地下空间利用规划具体要求；

2.4 确定规划次干道以上等级道路红线位置示意、宽度、主要交叉口控制范围，并确定规划支路的走向及宽度，确定各类交通设施用地规模、空间布局和用地范围；

2.5 确定规划控制线，提出规划控制线范围内的控制指标和保护要求等内容；

2.6 明确相应的建设用地使用与建筑管理要求。

**3、服务单位以及人员要求**

3.1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同时以主要编制人员身份承担过分区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项目组要至少有2个有实际工作经验的国家注册规划师（须提供拟用团队人员名单、项目人员组织方案、人员相关资质证书、职称证复印件）。

**4、成果文件要求**

4.1 成果文件以文本、图集、说明书形式提供，数量及印制标准须满足相关部门及采购人要求。

**5、成果编制及验收**

5.1 成果：完成本项目方案编制文本、说明书，绘制相关图集等；

5.2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天津市的行业标准以及关于此项工作的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5.3 验收程序：完成本项目方案编制成果，通过规划局审查并取得正式批复。

**6、质量要求：**须符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要求，如有更新，以最新现行规范为准。

6.1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

6.2 《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2011）

6.3 《天津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09）

6.4 《天津市土地细分导则管理暂行规定》（2011）

6.5 其他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划编制规定和要求